

医宗金鉴

(卷三十四)

四诊心法要诀

清·吴谦等编

内 容 提 要

《医宗金鉴》刊行于清乾隆四年(公元 1739 年),是当时清政府编辑的医学丛书。原书共 90 卷,本书系其一部分,原书卷次 34 卷。

本书是一本中医诊断专书。内容主要介绍望、闻、问、切四种诊断方法。由于叙述简明,较易理解,所以对学习、研究中医诊断,有参考价值。

〔医宗金鉴 卷三十四〕

四诊心法要诀上

医家造精微，通幽显，未有不先望而得之者。近世惟事切巧，不事望神，大失古圣先贤之旨。今采医经论色诊之文，确实可法者，编为四言，合崔嘉彦《四言脉诀》，名曰：四诊要诀，实该望、闻、问、切之道。使后之为医师者，由是而教；为弟子者，由是而学。熟读习玩，揣摩日久，自能洞悉其妙。则造精微通幽显也，无难矣。

望以目察，闻以耳占，问以言审，切以指参。明斯诊道，识病根源，能合色脉，可以万全。

〔注〕此明望、闻、问、切为识病之要道也。经曰：望而知之谓之神，是以目察五色也；闻而知之谓之圣，是以耳识五音也；问而知之谓之工，是以言审五病也；切而知之谓之巧，是以指别五脉也。神、圣、工、巧四者，乃诊病要道。医者明斯，更能互相参合，则可识万病根源。以之疗治，自万举而万当矣。

五行五色，青赤黄白，黑复生青，如环常德。

〔注〕此明天以五行，人以五藏，化生五色，相生如环之常德也。木主化生青色，火主化生赤色，土主化生黄色，金主化生白色，水主化生黑色，肝主化生青色，心主化生赤色，脾主化生黄色，肺主化生白色，肾主化生黑色。

变色大要，生克顺逆。青赤兼化，赤黄合一，黄白

淡黄，黑青深碧，白黑淡黑。白青浅碧，赤白化红，青黄变绿，黑赤紫成，黑黄黧立。

〔注〕此明五色生克顺逆，相兼合化之变色也。五色相兼合化，不可胜数，而其大要，则相生之顺色有五，相克之逆色亦有五，青属木化，赤属火化，黄属土化，白属金化，黑属水化，此五行所化之常色也。木火同化，火土同化，土金同化，金水同化，水木同化，金木兼化，木土兼化，土水兼化，水火兼化，火金兼化，此五行所化之变色也。如青赤合化，红而兼青之色。如赤黄合化，红而兼黄之色。如黄白合化，黄而兼白，淡黄之色。如白黑合化，黑而兼白，淡黑之色。如黑青合化，黑而兼青，深碧之色。皆相生变色，为病之顺也。如白青兼化，青而兼白，浅碧之色。如赤白兼化，白而兼赤之红色。如青黄兼化，青而兼黄之绿色。如黑赤兼化，黑而兼赤之紫色。如黄黑兼化，黄而兼黑之黧色。皆相克变色，为病之逆也。医能识此，则可推五藏主病、兼病，吉凶变化之情矣。

天有五气，食人入鼻，藏于五藏，上华面颐。肝青心赤，脾藏色黄，肺白肾黑，五藏之常。

〔注〕此明色之本原出于天，征乎人，五藏不病常色之诊法也。天以风、暑、湿、燥、寒之五气食人，从鼻而入。风气入肝，暑气入心，湿气入脾，燥气入肺，寒气入肾，藏于人之五藏，蕴其精气，上华于面。肝之精华，化为色青；心之精华，化为色赤；脾之精华，化为色黄；肺之精华，化为色白；肾之精华，化为色黑也。

藏色为主，时色为客。春青夏赤，秋白冬黑，长夏四季，色黄常则，客胜主善，主胜客恶。

〔注〕此明四时不病常色之诊法也。五藏之色，随五形之人而见，百岁不变，故为主色也。四时之色，随四时加临，推迁不常，故为客色也。春气通肝，其色当青；夏气通心，其色当赤；秋气通肺，其色当白；冬气通肾，其色当黑；长夏四季之气通脾，其色当黄，此为四时常则之色也。主色者，人之藏气之所生也。客色者，岁气加临之所化也。夫岁气胜人气为顺，故曰客胜主为善。人气胜岁气为逆，故曰主胜客为恶。凡所谓胜者，当青反白，当赤反黑，当白反赤，当黑反黄，当黄反青之谓也。

色脉相合，青弦赤洪，黄缓白浮，黑沉乃平。已见其色，不得其脉，得克则死，得生则生。

〔注〕此明色脉相合相反，生死之诊法也。凡病人面青脉弦，面赤脉洪，面黄脉缓，面白脉浮，面黑脉沉，此为色脉相合，不病平人之候也。假如病人已见青色，不得弦脉，此为色脉相反，主为病之色脉也。若得浮脉，是得克色之脉，则主死也；得沉脉，是得生色之脉，则主生也。其余他色皆仿此。

新病脉夺，其色不夺。久病色夺，其脉不夺。新病易已，色脉不夺。久病难治，色脉俱夺。

〔注〕此以色脉相合，诊病新久难易之法也。脉夺者，脉微小也。色夺者，色不泽也。新病正受邪制，故脉夺也。邪受未久，故色不夺也。久病受邪已久，故色夺也。久病不进，故脉不夺也。若新病而色脉俱不夺，则正不衰而邪不盛也，故曰易已。久病色脉俱夺，则正已衰而邪方盛也，故曰难治。

色见皮外，气含皮中。内光外泽，气色相融。有色无气，不病命倾。有气无色，虽困不凶。

〔注〕此以五色合五气之诊法也。青、黄、赤、白、黑，显然彰于皮之外者五色也，隐然含于皮之中者五气也。内光灼灼若动，从纹路中映出，外泽如玉，不浮光油亮者，则为气色并至，相生无病之容状也。若外见五色，内无含映，则为有色无气。经曰：色至气不至者死。凡四时、五藏、五部、五官百病，见之皆死，故虽不病、命必倾也。若外色浅淡不泽，而内含光气映出，则为有气无色。经曰：气至色不至者生。凡四时、五藏、五部、五官百病，见之皆生，故虽病困而不凶也。

缟裹雄黄，脾状并臻，缟裹红肺，缟裹朱心，缟裹黑赤，紫艳肾缘，缟裹蓝赤，石青属肝。

〔注〕此明气色并至容状之诊法也。缟，白罗也。如白罗裹雄黄，映出黄中透红之色，是脾之气色并至之容状也。如白罗裹浅红，映出浅红罩白之色，是肺之气色并至之容状也。如白罗裹朱砂，映出深红正赤之色，是心之气色并至之容状也。如白罗裹黑赤，映出黑中透赤，紫艳之色，是肾之气色并至之容状也。如白罗裹蓝赤，映出蓝中扬红，石青之色，是肝之气色并至之容状也。

青如苍璧，不欲如蓝。赤白裹朱，衄赭死原。黑重漆垠，白羽枯盐。雄黄罗裹，黄土终难。

〔注〕此明四时百病，五藏、五部、五官、五色生死之诊法也。苍璧，碧玉也。蓝，蓝靛叶也。经曰：青欲如苍璧之色，即石青色，生青色也。不欲如蓝，即靛叶色，死青色也。衄血，死血也。赭，代赭石也。经曰：赤欲如白裹朱，即正赤色，生红色也。不欲如衄、赭，即死血、赭石之色，死红色也。重漆，光润紫色也。垠，地上苍枯黑土也。经曰：黑欲如重漆，即光润紫

色，生黑色也。不欲如焔，即枯黑土色，死黑色也。白羽，白鹅羽也。枯，枯骨也。盐，食盐也。经曰：白欲如鹅羽，即白而光泽如鹅羽之色，生白色也。不欲如枯盐，即枯骨、食盐之色，死白色也。经曰：黄欲如罗裹雄黄，即黄中透红之色，生黄色也。不欲如黄土，即枯黄土之色，死黄色也。

舌赤卷短，心官病常。肺鼻白喘，胸满喘张。肝目眦青，脾病唇黄，耳黑肾病，深浅分彰。

〔注〕此以五色合五官主病虚实之诊法也。舌者，心之官也，舌赤，心之病也。色深赤焦卷者，邪实也；色浅红滋短者，正虚也。鼻者，肺之官也，鼻白，肺之病也。色浅白，喘而不满者，正虚也；色深白，喘而胸满者，邪实也。目者，肝之官也，目眦青，肝之病也。色深青者，邪实也；色浅青者，正虚也。口唇者，脾之官也，唇黄，脾之病也。色深黄者，邪实也；色浅黄者，正虚也。耳者，肾之官也，耳黑，肾之病也。色深黑者，邪实也；色浅黑者，正虚也。所谓深浅分彰者，即下之所谓浅淡为虚，深浓为实，分明彰显也。

左颊部肝，右颊部肺，额心颊肾，鼻脾部位。部见本色，深浅病累，若见他色，按法推类。

〔注〕此以五色合五部，主虚、实、贼、微、正，五邪之诊法也。左颊，肝之部也。右颊，肺之部也。额上，心之部也。颊下，肾之部也。鼻者，脾之部也。本部见本色，浅淡不及，深浓太过者，皆病色也。假如鼻者，脾之部位，见黄本色，则为本经自病，正邪也。若见白色，则为子盗母气，虚邪也。若见赤色，则为母助子气，实邪也。若见青色，则为彼能克我，贼邪也。若见黑色，则为我能克彼，微邪也。所谓按法推类者，谓

余藏准按此法而推其类也。

天庭面首，阙上咽喉，阙中印堂，候肺之原。山根候心，年寿候肝，两傍候胆，脾胃鼻端。颊肾腰脐，颧下大肠，颧内小府，面王子膀。当颧候肩，颧外候臂，颧外之下，乃候手位。根傍乳膺，绳上候背，牙车下股，膝胫足位。

〔注〕此以上部候头，下部候足，中部候藏府，合五色主病之诊法也。阙中者，两眉之间，谓之印堂，中部之最高者，故应候肺之疾也。印堂之上，名曰阙上，阙上至发际，名曰天庭。天庭为上部之上，故应候头面之疾也。阙上为上部之下，故应候咽喉之疾也。山根者，两目之间，即下极也，在肺下之部，故应候心之疾也。年寿者，下极之下，即鼻柱也，在心下之部，故应候肝之疾也。面傍者，年寿之左右，胆附于肝，故应候胆之疾也。鼻端者，年寿之下，谓之面王，即准头鼻孔也，在肝下之部，故应候脾之疾也。鼻孔者，即方上也，脾胃相连，故应候胃之疾也。耳前之下，谓之两颊，四藏居腹而皆一，惟肾居脊而有两，故两颊应候肾之疾也；与腰脐对，故又应候腰脐之疾也。颊内高骨，谓之两颧之下，在肾下之部，故应候大肠之疾也。颧内者，即两颧之内也，小府者，谓小肠之府也，小肠在大肠之上，故应候之也。准头上至于庭，皆谓之明堂，准头下至于颊，皆谓之面王。面王者，即人中承浆之部也。膀胱者，肾之府也，子处者，即精室血海也，皆居肾之下，故面王应候子处膀胱之疾也。此藏府上下、内外之部位也。

五部以颊候肾者，以水居极下，且子处中通两肾也。以天庭候心者，以火居极上故也。以左颊候肝者，以木位居左故也。以右颊候肺者，以金位居右故也。以鼻候脾者，以土位居

中故也。当颧者，当两颧骨之部也，颧为骨之本，而居外部之上，故应候肩之疾也。肩接乎臂，故颧骨之外，应候臂之疾也。臂接乎手，故颧外之下，应候手部之疾也。根傍者，山根两傍，两目内眦之部也，而居内部之上，故应候膺乳胸前之疾也。两颊候腰肾，颊外从颊骨上引曰绳骨，故应候背之疾也。颊外从颊骨下引曰牙车骨，故应候股下膝胫足部之疾也。此肢体上下、内外之部位也。

庭阙鼻端，高起直平。颧颊蕃蔽，大广丰隆。骨骼明显，寿享遐龄。骨骼陷弱，易受邪攻。

〔注〕此明五官、五部、强弱、寿夭之诊法也。天庭阙中至鼻之端，皆高起直平，面颧、两颊、蕃蔽、耳门，皆大广丰隆，去之十步，皆见于外，则为骨骼明显也。其人不但病，且享遐龄之寿也。若天庭、颧、颊、耳门诸处，骨卑肉薄，则为骨骼陷弱也。其人不但不免于病，且不寿也。

黄赤风热，青白主寒，青黑为痛，甚则痹挛。恍白脱血，微黑水寒，痿黄诸虚，颧赤劳缠。

〔注〕此以五色随其所在五官、五部、内部、外部、上部、下部主病之诊法也。黄赤为阳色，故为病亦阳，所以主风也，热也。青白黑为阴色，故为病亦阴，所以主寒也，痛也。若黑甚，在脉则麻痹，在筋则拘挛。恍白者，浅淡白色也，主大吐衄、下血、脱血也，若无衄吐下血，则为心不生血，不荣于色也。微黑者，浅淡黑色也，主肾病水寒也。痿黄者，浅淡黄色也，主诸虚病也。两颧深红赤色者，主阴火上乘，虚损劳疾也。

视色之锐，所向部官。内走外易，外走内难。官部色脉，五病交参，上逆下顺，左右反跖。

〔注〕此以五色传乘官部之诊法也。色之尖处为锐。凡病相传相乘，当视其色之锐处所向何官、何部，则知起自何官、何部，传乘何部、何官，生克顺逆，自然明矣。锐处向外，是内部走外部，则为藏传府，府传表，易治之病也。锐处向内，是外部走内部，则为表传府，府传藏，难治之病也。内走外走，固有难易，然更当以五部、五官、五色、五脉、五病交相推参，则又有微甚生死之别焉。凡病色从下冲明堂而上额，则为水克火之贼邪，故逆也。从上压明堂而下颧，则为火侮水之微邪，故顺也。反，相反也。眊，危也。男子以左为主，女子以右为主。男子之色，自左冲右为从，自右冲左为逆。女子之色，自右冲左为从，自左冲右为逆。逆者相反也，相反故危也。前以内外部位分顺逆，后以上下、左右分顺逆，不可不知。

沉浊晦暗，内久而重。浮泽明显，外新而轻。其病不甚，半泽半明。云散易治，转聚难攻。

〔注〕此以五色晦明聚散，别久、重、新、轻之病，易治、难治之诊法也。色深为沉，主病在内，若更浊滞晦暗，主久病与重病也。色浅为浮，主病在外，若得光泽明显，主新病与轻病也。若其色虽不枯晦，亦不明泽，主不甚之病也。凡诸病之色，如云撒散，主病将愈，易治也；转聚凝滞，主病渐进，难治也。上以内外、上下、左右分顺逆，此以浅深、晦明、聚散分顺逆也。

黑庭赤颧，出如拇指，病虽小愈，亦必卒死。唇面黑青，五官黑起，擦残汗粉，白色皆死。

〔注〕此明非常之色，诊人暴死之法也。出如拇指，谓成块成条，转聚不散也。黑色出如拇指于天庭，赤色出如拇指于两颧，此皆水火相射之候，故病者虽或小愈，亦必卒然而死也。病

者唇面青黑，及五官忽起黑色白色，如擦残汗粉之状，虽不病，亦皆主卒死也。

善色不病，于义诚当。恶色不病，必主凶殃。五官陷弱，庭阙不张，蕃蔽卑小，不病神强。

〔注〕此明见其色不见其病之诊法也。善色者，气色并至之好色也，其人于理当不病也。恶色者，沉深滞晦之色也，其人即不病，亦必主凶殃也。凶殃者，即相家所谓红主焦劳口舌，白主刑罚孝服，黑主非灾凶死，青主忧讼暴亡之类也。五官陷弱者，谓五官骨陷肉薄也。庭阙不张者，谓天庭、阙中不丰隆张显也。蕃蔽卑小者，谓颊侧耳门卑低不广也。此皆无病而有不久寿之形，若加恶色，岂能堪哉！其有不病者，必其人神气强旺素称其形也。

肝病善怒，面色当青，左有动气，转筋胁疼。诸风掉眩，疝病耳聋，目视眈眈，如将捕惊。

〔注〕此下五条，皆明色病相合，本藏自病，虚实之诊法也。怒者，肝之志，故病则好怒也。青者，肝之色，故病则面色当青也。肝之部位在左，故病则左肋有动气而胁疼也。肝主筋，故病则转筋也。掉者，动摇抽搐也。眩者，昏黑不明也。肝主风，故病则掉眩也。疝主肝，故病疝也。肝与胆为表里，故病耳聋也。此皆肝实之病。若肝虚，则目视眈眈无所见，以肝开窍于目也。肝虚则胆薄，故不时而有如人将捕之惊也。

心赤善喜，舌红口干，脐上动气，心胸痛烦。健忘惊悸，怔忡不安，实狂昏冒，虚悲凄然。

〔注〕喜者心之志，故病则好喜也。赤者心之色，故病则面

色赤也。心开窍于舌，故病则舌赤红也。心主热，故病则口干心烦也。心之部位在上，故病则脐上有动气也。胸者心肺之宫城也，故病则心胸痛也。健忘、惊悸、怔忡，皆心神不安之病也。热乘心实，则发狂昏冒也。神怯心虚，则凄然好悲也。

脾黄善忧，当脐动气，善思食少，倦怠乏力，腹满肠鸣，痛而下利，实则身重，胀满便闭。

〔注〕黄者脾之色，故病则面色黄也。忧思者，脾之志，故病则好忧思也。脾之部位在中，故病则当脐有动气也。脾主味，故病则食少也。脾主四肢，故病则倦怠乏力也。脾主腹，故病则腹满肠鸣痛而下利也。此皆脾虚之病也。脾主肉，故实则病身重、腹胀满、便闭也。

肺白善悲，脐右动气，洒淅寒热，咳唾喷嚏，喘呼气促，肤痛胸痹，虚则气短，不能续息。

〔注〕白者肺之色，故病则面色白也。悲者肺之志，故病则好悲也。肺之部位在右，故病则右胁有动气也。肺主皮毛，故病则洒淅寒热肤痛也。咳嗽唾痰，喷嚏流涕，喘呼气促，皆肺本病也。胸者肺之府也，故病则胸痹而痛也。肺虚则胸中气少，故喘咳皆气短不能续息也。

肾黑善恐，脐下动气，腹胀肿喘，溲便不利，腰背少腹，骨痛欠气，心悬如饥，足寒厥逆。

〔注〕黑者肾之色，故病则面色黑也。恐者肾之志，故病则好恐也。肾之部位在下，故病则脐下有动气也。肾主水，故病则水蓄腹胀、肿满、喘不得卧也。肾开窍于二阴，故病则溲便不利也。肾主骨，肾与膀胱为表里，故病则少腹满，背与骨俱

痛也。肾主欠，故病则呵欠也。肾邪上乘于心，故病则心空如饥也。诸厥属下，故病则足寒厥逆也。

正病正色，为病多顺，病色交错，为病多逆。母乘子顺，子乘母逆。相克逆凶，相生顺吉。

〔注〕此以五色合五病顺逆生死之诊法也。假如肝病色青，是正病正色。若反见他色，是病色交错也。若见黑色，为母乘子，相生之顺也。若见赤色，为子乘母，相生之逆也。若见黄色，为病克色，其病不加，凶中顺也。若见白色，为色克病，其病则甚，凶中逆也。曰相克逆凶者，谓相克为凶，凶中顺尚可也。凶中逆必凶也。曰相生顺吉者，谓相生为吉，如子乘母，为吉中小逆也，如母乘子，为吉中大顺也。其余四藏皆仿此。

色生于藏，各命其部。神藏于心，外候在目。光晦神短，了了神足。单失久病，双失即故。

〔注〕此以色合二目之神，诊病生死之法也。五色生于五藏，各命其部而见于面。神藏于心，虽不可得而识，然外候在目，视其目光晦暗，此为神短病死之候也。若目睛清莹，了了分明，此为神足不病之候也。单失者，谓或色或神，主久病也。双失者，神色俱失，故主即死也。

面目之色，各有相当，交互错见，皆主身亡，面黄有救，眦红疹痒，眦黄病愈，睛黄发黄。

〔注〕此以色合二目之色，诊病之法也。面目之色，各有相当之色，如面之色，肝青、心赤、脾黄、肺白、肾黑；目之色，如睛瞳黑、乌珠青、白珠白、两眦红也。若目青、目赤、目白、目黑，与面色俱有不同，皆为交互错见，病者皆主身亡也。惟面色黄

者，为土未败，五行有救，皆不死也。若伤寒两目眦红，则为发疹之兆。两目皆黄，则为病将愈之征。若两睛通黄，则为主发黄疸之候也。

闭目阴病，开目病阳，朦胧热盛，时瞑衄常，阳绝戴眼，阴脱目盲，气脱眶陷，睛定神亡。

〔注〕此诊目阴阳生死之法也。凡病者闭目，则为病在阴也；开目，则为病在阳也。朦胧昏不了了，非开目也，则为热盛伤神也。视而时瞑，非开目也，则为衄血之常候也。目上直视，谓之戴眼，则为阳绝之候也。视不见物，谓之目盲，则为阴脱之候也。目眶忽陷，则为气脱之候也。睛定不转，则为神亡之候也。

五色既审，五音当明。声为音本，音以声生。声之余韵，音遂以名。角征宫商，并羽五声。

〔注〕此明五音，乃天地之正气，人之中声也。有声而后有音，故声为音本，音以声生也。声之余韵则谓之音，非声之外复有音也。五色命乎五藏，诊人之病，既已审矣；而五音通乎五藏，诊人之病，亦当明也。角属木通乎肝，征属火通乎心，宫属土通乎脾，商属金通乎肺，羽属水通乎肾也。

中空有窍，故肺主声。喉为声路，会厌门户。舌为声机，唇齿扇助。宽隘锐钝，厚薄之故。

〔注〕此明声音各有所主之诊法也。凡万物中空有窍者皆能鸣焉，故肺象之而主声也。凡发声必由喉出，故为声音之路也。必因会厌开阖，故为声音门户也。必借舌为宛转，故为声音之机也。必资之于牙齿唇口，故为声音之扇助也。五者

相须，故能出五音而宣达远近也。若夫喉有宽隘，宽者声大，隘者声小。舌有锐钝，锐者声辨，钝者不真。会厌有厚薄，厚者声浊，薄者声清。唇亦有厚薄，厚者声迟，薄者声疾。牙齿有疏密，疏者声散，密者声聚。五者皆无病之声音，乃形质之禀赋不同也。以此推之，在喉、在会厌、在舌、在齿、在唇之故，当有别也。

舌居中发，喉音正宫，极长下浊，沉厚雄洪。开口张喙，口音商成，次长下浊，铿锵肃清。撮口唇音，极短高清，柔细透彻，尖利羽声。舌点齿音，次短高清，抑扬咏越，征声始通。角缩舌音，条畅正中，长短高下，清浊和平。

〔注〕此明五藏声音不病之常之诊法也。经曰：天食人以五气，五气入鼻藏于心肺，上使五色修明，声音能彰。故五藏各有正声，以合于五音也。如舌居中，发音自喉出者，此宫之正音也；其声极长、极下、极浊，有沉洪雄厚之韵，属土入通于脾。开口张喙，音自口出者，此商之正音也；其声次长、次下、次浊，有铿锵清肃之韵，属金入通于肺。撮口而发，音自唇出者，此羽之正音也；其声极短、极高、极清，有柔细尖利之韵，属水入通于肾。以舌点齿成音者，乃征之正音也；其声次短、次高、次清，有抑扬咏越之韵，属火入通于心。内缩其舌而成音者，乃角之正音也；其声长短、高下、清浊相和，有条畅中正之韵，属木入通于肝。此五藏不病之常声也。喙者，齿本肉也。

喜心所感，忻散之声。怒心所感，忿厉之声。哀心所感，悲嘶之声。乐心所感，舒缓之声。敬心所感，正肃之声。爱心所感，温和之声。

〔注〕前以咽喉、会厌、舌、齿、口唇禀赋不同，以别非病之音。此又复以人之情、感物成声，以明非病之声也。如为喜感于心者，则其发声必忻悦以散也。怒感于心者，则其发声必忿急而厉也。哀感于心者，则其发声必悲悽以嘶也。乐感于心者，则其发声必舒畅不迫也。敬感于心者，则其发声必正直肃敛也。爱感于心者，则其发声必温柔以和也。医者于此比类而推不病之音，自可识有病之音也。

五声之变，变则病生，肝呼而急，心笑而雄，脾歌以漫，肺哭促声，肾呻低微。色克则凶。

〔注〕此以五声变而生病之诊法也。五声失正，则谓之变，变则病生也。肝呼而声急，肝声失正，故知病生肝也。心笑而声雄，心声失正，故知病生心也。脾歌而声漫，脾声失正，故知病生脾也。肺哭而声促，肺声失正，故知病生肺也。肾呻而低微，肾声失正，故知病生肾也。所谓色尅则凶者，假如肝病呼急，得相尅之白色，主凶也。余藏仿此。

好言者热，懒言者寒。言壮为实，言轻为虚。言微难复，夺气可知。讬妄无伦，神明已失。

〔注〕此以声音诊病寒热、虚实、生死之法也。《中藏经》曰，阳候多语、热也，阴候无声、寒也。发言壮厉，实也；发言轻微，虚也。若言声微小不能出喉，欲言不能复言者，此夺气也。谵言妄语，不别亲疏，神明失也，皆主死候。

失音声重，内火外寒。疮痛而久，劳哑使然。哑风不语，虽治命难。讴歌失音，不治亦痊。

〔注〕此明失音为病不同之诊也。失音声粗重，乃内火为

外寒所遏，郁于肺也。若不粗重，且疮烂而痛，日久流连者，是因劳哑使然也。小儿抽风不语，大人中风不语，皆谓之哑风，虽竭力治之，而命则终难挽回，以金不能制木也。讴歌失音者，是因歌伤喉，不治亦可痊也。

声色既详，问亦当知，视其五入，以知起止。心主五臭，自入为焦，脾香肾腐，肺腥肝臊。脾主五味，自入为甘，肝酸心苦，肺辛肾咸。肾主五液，心汗肝泣，自入为唾，脾涎肺涕。

〔注〕此明五入问病之诊法也。肺主五声，肝主五色，前已详明，而问之之道，亦所当知也。经曰：治之极于一。一者，问其因而得其情也。其要在视其五入，即可以知病情之起止也。假如心主五臭，凡病者喜臭、恶臭，皆主于心，此统而言之也。若分而言之，则自入喜焦，病生心也；入脾喜香，病生脾也；入肾喜腐，病生肾也；入肺喜腥，病生肺也；入肝喜臊，病生肝也。脾主五味，凡病者喜味、恶味，皆主于脾，此统而言之也。若分而言之，则自入喜甘，病生脾也；入肝喜酸，病生肝也；入心喜苦，病生心也；入肺喜辛，病生肺也；入肾喜咸，病生肾也。肾主五液，凡病者多液、少液，皆主于肾，此统而言之也。若分而言之，则自入出而为唾，病生肾也；入心出而为汗，病生心也；入肝出而为泪，病生肝也；入脾出而为涎，病生脾也；入肺出而为涕，病生肺也。其声之微壮，色之顺逆，法同推也。

百病之常，昼安朝慧，夕加夜甚，正邪进退。潮作之时，精神为贵，不衰者实，困弱虚累。

〔注〕此以问知精神盛衰、虚实之诊法也。凡病朝慧者，以朝则人气始生，卫气始行，故慧也。昼安者，以日中则人气长，